



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

SHANGHAI ENVIRONMENT AND ENERGY EXCHANGE

上海碳普惠 配套政策文件培训

——碳积分使用指引

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

2023年10月



01

《上海市碳普惠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

在重点任务中提到：

- “在公平性与开放性基础上，引入商业资源，整合社会力量，广泛对接各类碳普惠项目和场景，**尝试与商业碳积分平台连接。**”
- “以**“普惠积分换权益、普惠积分换荣誉”**等方式实现个人碳普惠减排量的消纳”
- “鼓励衣、食、住、行、用各领域商业机构通过提供**优惠券、兑换券**等方式，在消纳减排量的同时激发消费活力”

02

《上海市碳普惠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七条

【管理与运营支持】：

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环交所”）为本市碳普惠运营工作提供支持，开展减排场景的对接、**碳积分商城运营**、减排量交易等工作；

03

《上海市碳普惠碳积分使用指引（试行）》

定位：

作为碳普惠政策体系在操作技术文件层面的规范性细则，在推动碳普惠闭环体系消纳渠道的拓展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建设碳普惠、增加其可持续性等有重要意义。



明确碳积分流转闭环

- 碳积分的生成与转换
- 碳积分的消纳与注销
- 各环节规则

第二条、第三条、第四条、
第五条、第六条、第十一条

碳积分商城共建

- 碳积分商城的定义
- 碳积分商城的搭建
- 各相关主体如何参与

第九条、第十条

明确碳积分的管理机制

- 明确责任主体和运营主体
- 明确规范低碳行为所产生碳积分的相关要求

第一条、第七条、
第八条、第十二条

《指引》
共12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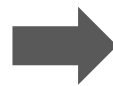


➤ **第二条【碳积分定义】** 碳积分是由个人参与**减排场景**产生的**减排量转换生成**的，可以用于公益捐赠、自愿碳注销或者作为在**上海市碳普惠指定平台**兑换商品和服务等权益的凭证。

➤ **第三条【碳积分有效期】** 个人持有的碳积分有效期为**2年**。超过有效期的碳积分将计入**个人历史碳积分**，并设立相应奖励机制。



- 必要基础：减排场景+场景减排量
- 指定平台：第六条明确，个人可以在**碳积分商城、减排场景申请主体业务平台**使用碳积分兑换商品、服务等权益。



- 考虑**用户参与度和活跃度**，鼓励公众使用碳积分
- 超过有效期无法回兑减排量
- 历史碳积分与荣誉相关



- **第六条【碳积分使用】** 碳积分可以在**上海市碳普惠碳积分商城**（以下简称“碳积分商城”）、**减排场景申请主体业务平台**使用，兑换由碳普惠权益提供主体提供的**商品和服务**等权益。
- **第七条【碳积分功能拓展】** **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**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环交所”）将适时拓展碳积分用于社交、公益等。
- **第八条【碳积分自愿注销】** 个人或者碳普惠权益提供主体可以通过**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**，自愿注销碳积分并获得相应凭证。



- 减排场景业务平台自有积分体系需进行一定改造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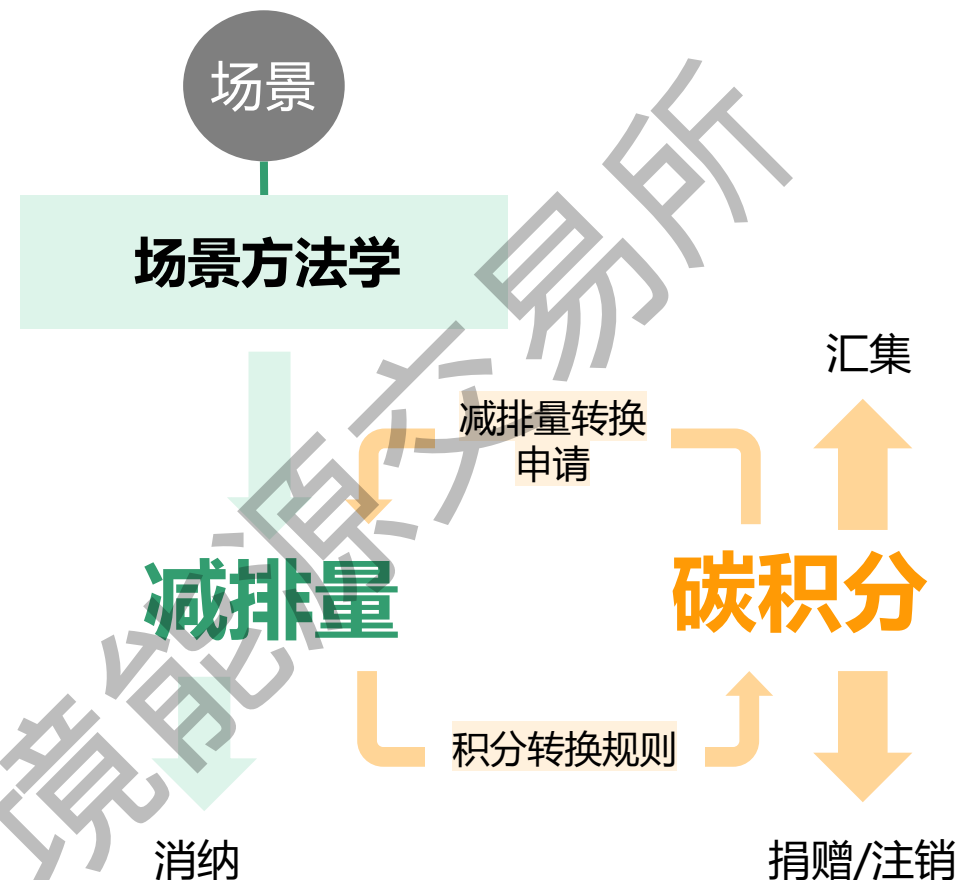
- 相应注销证明：荣誉证书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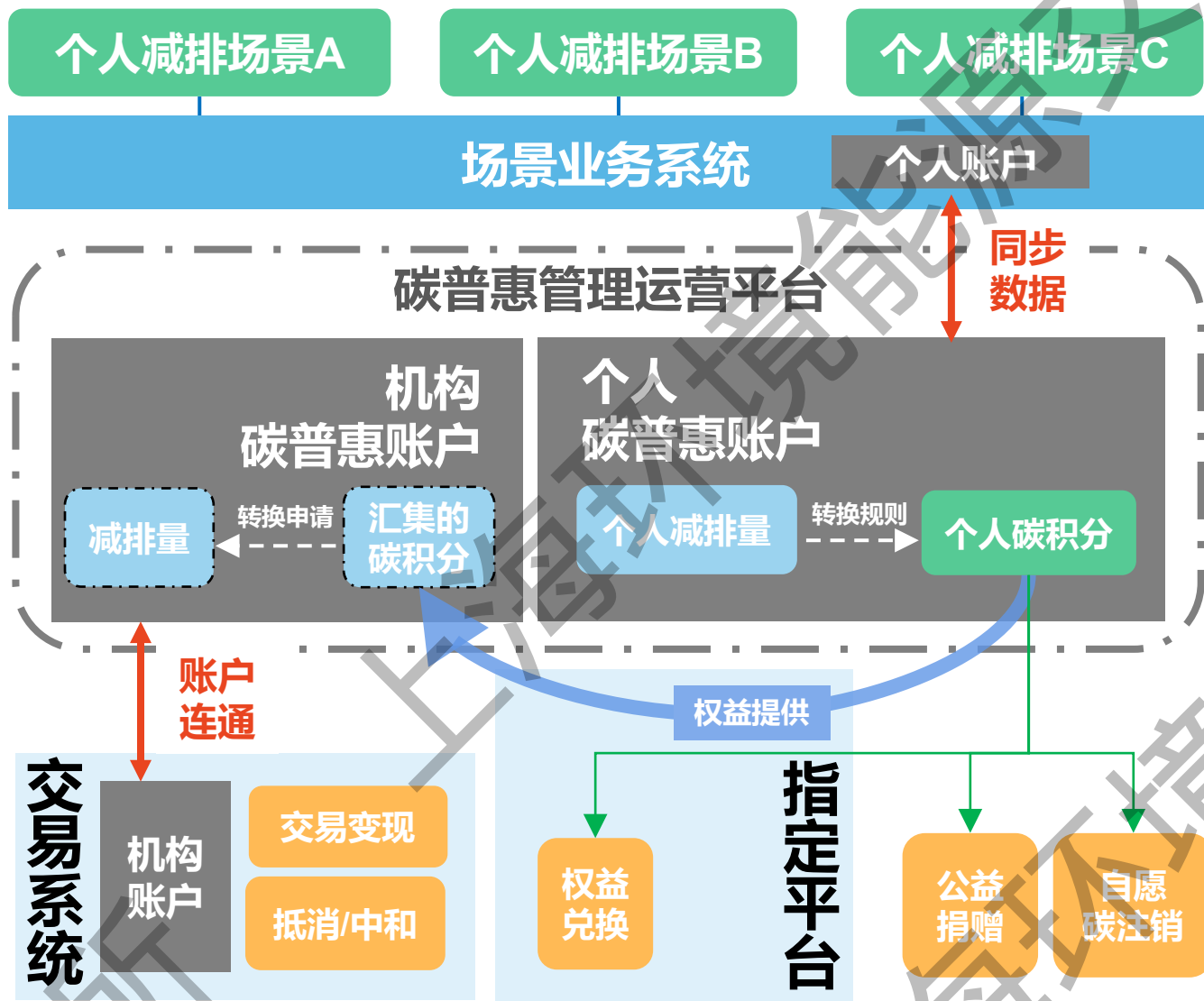


- **第四条【减排量与碳积分转换】** 个人用户可以通过**上海市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**（以下简称“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”）将**减排场景**减排量转换为碳积分，按照1克二氧化碳当量（1gCO₂e）换算1分的规则转换成碳积分，等式如下：

$$1\text{gCO}_2\text{e} = 1 \text{ 碳积分}$$

- **第五条【碳积分记录】** 碳积分在**碳普惠管理运营平台**转换并记录至个人碳普惠账户，碳积分数据**同步**至减排场景申请主体业务平台。
- **第十一条【减排量转换】** 碳普惠权益提供主体可以向**上海市减污降碳管理运行技术中心**申请，将经权益兑换后汇集的碳积分转换为相应的减排量。





(1) 碳积分在碳普惠平台统一转换

- 减排量转换积分：公众通过参与**有场景方法学支撑**的场景获得个人减排量，根据减排量与碳积分转换规则转换
- 转换在碳普惠账户发生：碳积分转换生成在碳普惠平台发生，其他平台同步数据

(2) 碳积分消纳的多元化

- 商业渠道：服务、产品、权益兑换
- 公益捐赠与自愿碳注销：鼓励自愿注销，给予相应荣誉证书

(3) 碳积分汇集与相应减排量转换

- 积分汇集与减排量转换：企业通过提供权益，汇集公众碳普惠碳积分，申请减排量转换，增加体系可持续性
- 转换路径锁定：锁定减排量转换路径原路返回

产生端

消纳端



(1) 碳积分在碳普惠平台统一转换

- 减排量转换积分：公众通过参与**有场景方法学支撑**的场景获得个人减排量，根据减排量与碳积分转换规则转换
- 转换在碳普惠账户发生：碳积分转换生成在碳普惠平台发生，其他平台同步数据

(2) 碳积分消纳的多元化

- 商业渠道：服务、产品、权益兑换
- 公益捐赠与自愿碳注销：鼓励自愿注销，给予相应荣誉证书

(3) 碳积分汇集与相应减排量转换

- 积分汇集与减排量转换：企业通过提供权益，汇集公众碳普惠碳积分，申请减排量转换，增加体系可持续性
- 转换路径锁定：锁定减排量转换路径原路返回



- **第九条【碳积分商城】** 碳积分商城是上海环交所与有意向合作的、**符合相应要求并签订合作协议**后的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其他社会组织等共同搭建的“上海市碳普惠积分商城”，为个人实现碳积分权益兑换。
- **第十条【碳积分商城合作申请】**：有意向合作的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其他社会组织等应当向上海环交所提交碳积分商城合作申请表（附件）及其他配套申请材料，通过后**与上海环交所协商并签订合作协议**，各方确保**数据交互安全稳定、兑换规则设置合理**。

碳积分商城合作商人驻申请表

1. 申请企业			
企业名称			
法定代表/负责人		通讯地址	
商户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厂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理商 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级代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级代理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
2. 联系人信息			
姓名		电话	
邮箱		地址	
3. 企业介绍			
经营简介	包括但不限于经营范围、企业规模、行业经验等。		
服务能力	运营团队的人员配置/运营职责等； 客服团队的人员配置/服务时间/专属电话等。		
资源优势	包括但不限于价格、产品、营销渠道配合等资源优势。		
4. 合作类目与模式			
合作意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实物类商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虚拟类商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
资料内容	同步提交的资料清单（资料数量及名称）。		
5. 举荐部门意见（如有）			



01



技术条件与资源排摸

有意愿的机构需要对自身业务的运营情况、自身技术改造的条件与相关资源进行排摸，在对接前确保自身条件与碳积分商城具有兼容性。

02



前期对接

前期意愿方与上海环交所进行**前期对接、沟通与准备工作**，充分了解意愿机构提供服务的**技术特性、业务运行、数据安全性、兑换规则**与相关方，评估其入驻碳积分商城的基础。

合同签订、数据对接与系统维护

机构申请通过后，需要与**上海环交所**协商并**签订合作协议**。根据合同要求进行**数据对接、系统平台维护**等。在后续运维中，确保数据交互安全稳定、兑换规则设置合理。

04



入驻申请

根据前期对接情况，意愿机构根据《指引》要求填写入驻申请，**提交**运营工作支持方**上海环交所**，期间如有疑问应当进行充分沟通。

03



请批评指正



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
微信公众号



全国碳交易
微信公众号

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

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天潼路229号

电话：+86 21 56903000

传真：+86 21 56908692

网站：www.cneeex.com